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5年第1号

基金发起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
日 期:2015年4月

一、基金合同的生效日期

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04年7月2日证监基金字[2004]97号文件《关于同意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批复》批准发起设立,基金合同于2004年8月24日正式生效。

二、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招募说明书摘要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除特别说明外,本招募说明书摘要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5年2月24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4年12月31日。

三、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1. 名称: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31、32楼
3. 设立日期:1998年6月4日
4. 法定代表人:朱学华
5.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31、32楼
6. 联系电话:(021)38969999
7. 联系人:王艳
8. 注册资本:15亿元人民币
9. 股权结构: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持股20%、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持股20%、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20%、上海锦江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20%、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股2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董事会:
朱学华先生,大专学历。历任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并兼任海际大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现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总支书记,同时代行公司总经理职务。
冯祖新先生,研究生学历,历任上海市经济委员会信息中心副主任、主任,上海市工业投资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副书记。现任上海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总裁、党委书记。
马名驹先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历任风凰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上海东方上市企业博览中心副总经理。现任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计划财务部经理及金融事业部总经理,上海锦江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锦江麦德龙现购自运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史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监事。
董耀华先生,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上海市审计局固定资产投资科员、副处长、处长,上海市审计局财政审计处处长,现任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财务总监。
王松先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建设银行纪行投资部副总、国泰证券有限公司北京办事处副主任、发行二部副总经理、债券部总经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业务一部总经理、固定收益证券总部总经理、固定收益证券总部总监、总裁助理,现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独立董事:
萧灼基先生,研究生学历,教授,历任全国政协委员,政协经济委员会委员,北京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市、云南省、吉林省、成都市、武汉市等省市专家顾问,北京市场经济研究所所长,《经济界》杂志社社长,主编。
吴伯庆先生,大学学历,一级律师,曾被评为上海市优秀律师与上海市十佳法律顾问。历任上海市城市建设局秘书科长、上海市第一律师事务所副主任、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主任、上海市律师协会副会长。现任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上海市律师协会顾问。
夏大慰先生,研究生学历,教授。现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学术委员会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工业经济学会副会长,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咨询专家,财政部企业内部控制标准委员会委员,香港中文大学名誉教授,复旦大学管理学院兼职教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委员。享受国务院政府津贴。
(2)监事会
张志红女士,经济学博士。历任上海证管办机构处副处长,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机构监管一处处长、上市公司监管一处处长,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合规总监,现任国泰君安证券总裁助理,投行业务委员会副总裁,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陈丽文女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历任上海国际信托投资公司金融一部项目经理、资产信托总部实业投资部副经理、资产管理总部副科长、科长,现任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投资管理总部高级经理。
柳振铎,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历任上海良工阀门厂副厂长、上海电工仪器厂局规划处处长、上海电机(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副总裁,来上海电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裁,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上海集优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工业锅炉研究所所长。现任中国电器工业协会工业锅炉分会五届理事会理事长。
章卫进先生,大专学历,会计师。历任上海市有色金属总公司财务处科员、外经处会计主管,英国SONOFEC公司(长驻伦敦)业务经理,上海有色金属总公司房产公司财务部经理、办公室主任,上海有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业务主管、副经理,现任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
李梅菁女士,大专学历,会计师。历任上海新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经理及上市公司部副经理,上海锦江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金融事业部财务总监。
汪宝山先生,大学学历,经济师。历任建行上海市分行团委书记、直属党委书记,建行宝山宝钢支行副行长,建行上海市分行办公室副主任,国泰证券公司综合管理部总经理,公司专职党委副书记兼行政管理部总经理,公司专职党委副书记兼上海营业总部总经理,国泰君安证券专职董事、党委办公室主任、机关党委书记、公司党委委员、工会主席,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
赵敏先生,研究生学历。曾在上海社会科学院人口与发展研究所工作,历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总经理、电子商务部总经理、上海营销总部总经理,现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诸慧文女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历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高级监察员,集中交易部总监助理,现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集中交易部总监。
(3)高级管理人员
朱学华先生,大专学历,历任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并兼任海际大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现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总支书记,同时代行公司总经理职务。
秦军先生,研究生学历,15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曾任中国航空工业规划设计研究院建设监理部总经理助理,中合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总经理,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窦国强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27年经济、金融从业经验。曾任上海证券人学副教授、硕士生导师,上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中国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华虹(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主持工作),上海信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上海新鑫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董威杰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13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曾任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发发展中心部门总经理,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证券发展总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总部总经理,自2014年12月起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薛珍女士,研究生学历,14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曾任华东政法大学副教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办机构处副处长,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信息调研处处长,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法制工作处处长,现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2. 基金经理介绍
现任基金经理:
陆从珍女士,经济学硕士,14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历。历任上海市工商局银行;京华山一证券上海公司高级研究员;中金东方资产管理公司高级研究员;东方证券研究部资深研究员等职。2008年3月加入华安基金管理公司,任研究发展部高级研究员,2009年5月16日起至2010年4月21日担任安顺证券投资基金和华安宏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2010年4月起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2012年8月起同时担任华安逆向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年4月起,同时担任华安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历任基金经理:
汤礼舞先生,自2005年5月25日至2007年4月18日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袁俊女士,自2004年8月24日至2008年4月25日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邓跃辉先生,自2008年4月25日至2010年3月19日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沈雪峰女士,自2008年10月11日至2010年4月21日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康平先生,自2012年5月30日至2013年8月9日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3. 本公司决策执行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姓名和职务如下:
朱学华先生,董事长、党总支书记、代行公司总经理职务
翁启森先生,基金投资部兼全球投资部高级总监、基金经理
杨 明先生,投资研究部高级总监
许之彦先生,指数投资部高级总监
贺 涛先生,固定收益部副总监、基金经理
陈哲宇女士,基金投资部副总监、基金经理
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4. 业务人员的准备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目前共有员工291人,主要来自国内外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其中89%以上具有三年证券业或五年金融业从业经历,具有丰富的实际操作经验。所有上述人员在最近三年内均未受到所在单位及有关监管部门的处罚。公司业务由投资与研究、营销、后台支持等三个业务板块组成。

四、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概况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交通银行)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BANK OF COMMUNICATIONS CO.,LTD
法定代表人:牛锦明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邮政编码:200120
注册时间:1987年3月30日
注册资本:742.62亿元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5号
联系人:汤美彦
电话:021-96559
交通银行始建于1908年,是中国历史最悠久的银行之一,也是近代中国发钞行之一。交通银行先后于2005年6月和2007年5月在香港联交所、上交所挂牌上市,是中国2010年上海世博会唯一的商业银行全球合作伙伴。交通银行连续五年跻身《财富》(FORTUNE)世界500强,营业收入排名第243位,较上年提升63位;列《银行家》杂志全球1,000家最大银行一级资本排名第23位,较上年提升7位。2014年荣获《首席财务官》杂志评选的“最佳资产托管奖”。截至2014年9月30日,交通银行资产总额达到人民币6,21万亿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515.22亿元。
交通银行总行设资产托管部。现有员工具有多年基金、证券和银行的从业经验,具备基金从业资格,以及经济师、会计师、工程师和律师等中高级专业技术职称,员工的学历层次较高,专业分布合理,职业技能优良,职业道德素质过硬,是一支诚实勤勉、积极进取、开拓创新、奋发向上的资产托管从业人员队伍。
(二)主要人员情况
网址:www.srcb.com
(18)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庆春路288号
办公地址:杭州市庆春路288号
法定代表人:张达洋
电话:(0571)87659009,87659816
传真:(0571)87659826
客户服务电话:95527
网址:www.czbank.com
(19)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东莞市莞城区体育路21号
法定代表人:廖玉林
电话:0769-22119108
传真:(0769)22116029
客户服务电话:4001196228
网址:www.dongguanbank.cn
(20)临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北京路37号
法定代表人:钱进
电话:(0539)7877726
客户服务电话:40069-96588
网址:www.lsbchina.com
(21)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温州市车站大道196号
办公地址:温州市车站大道196号
法定代表人:邢增福
电话:0577-88999906
客户服务电话:0577- 96699
网址:www.wzbank.cn
(22)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201-205 号
法定代表人:刘宝凤
电话:022-58316666
传真:022-58316628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11
网址:www.cbhb.com.cn
(23)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8 号
法定代表人:农惠臣
电话:0991-8805337
传真:0991-8824667
客户服务电话:0991-96518
网址:www.ucbh.com.cn
(24)烟台银行股份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海港路25号
法定代表人:庄太辉
电话:(0535)6691333
传真:(0535)6691305
客户服务电话:4008-311-777
网址:www.yantaibank.net
(25)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大连市中山区中山路88号
办公地址:辽宁大连市中山区中山路88号
法定代表人:陈治雄
电话:(0411)82311410
传真:(0411)82311410
客户服务电话:4006640099
网址:www.bankofdl.com
(26)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哈尔滨市道里区尚志大街160号
法定代表人:郭志文
电话:(0451)86779999
传真:(0451)86779888
客户服务电话:4006096358 / 95537
网址:www.hrbcb.com.cn
(27)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义乌市江滨路义乌乐园东侧
法定代表人:金子军
电话:(0579)85337702
传真:(0579)85337706
客户服务电话:(0571)96527 400-8096-527
网址:www.czcb.com.cn
(28)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北195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30号
法定代表人:姚建军
电话:020-28302955
传真:020-28302000
客户服务电话:96699(广州),400-83-96699(全国)
网址:www.gzcbank.com.cn
(29)东亚银行(下转B2版)

全价指数收益率+5%×金融同业存款利率

十二、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面临与其他开放式基金相同的风险(例如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技术风险等),但上述风险在本基金中存在一定的特殊性。本基金主要面临的风险为:利率风险、政策风险、经济周期风险、信用风险、再投资风险;上市公司经营风险、新产品创新带来的风险、购买力风险、流动性风险、现金管理风险、技术风险、管理风险、巨额赎回风险等。

十三、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月1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4年12月31日。

2.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047,803,966.99	73.10
	其中:股票	2,047,803,966.99	73.10
2	固定收益投资	554,913,756.77	20.35
	其中:债券	535,587,838.96	19.64
	资产支持证券	19,325,917.81	0.71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0,689,947.60	2.59
7	其他资产	53,486,245.27	1.96
8	合计	2,726,893,916.63	100.00

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7,952,014.55	0.66
B	采矿业	90,211,000.00	3.34
C	制造业	899,845,538.46	33.2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3,134,507.00	0.86
E	建筑业	16,851,000.00	0.62
F	批发和零售业	7,725,000.00	0.29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54,253,000.00	5.71
J	金融业	521,553,780.00	19.29
K	房地产业	110,706,000.00	4.09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3,903,100.00	1.25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78,728,006.98	2.91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92,949,000.00	3.44
S	综合	-	-
	合计	2,047,803,966.99	75.74

2.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2,990,000	223,382,900.00	8.26
2	002230	科大讯飞	10,000,000	148,000,000.00	5.47
3	600089	特变电工	9,800,000	121,324,000.00	4.49
4	601166	兴业银行	7,200,000	118,800,000.00	4.39
5	600518	康美药业	7,500,000	117,900,000.00	4.36
6	600000	浦发银行	7,000,000	109,830,000.00	4.06
7	600048	保利地产	9,300,000	100,626,000.00	3.72
8	600028	中国石化	13,900,000	90,211,000.00	3.34
9	002063	远光软件	4,300,000	86,215,000.00	3.19
10	600729	重庆百货	9,000,000	71,910,000.00	2.66

2.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5,207,529.50	0.19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69,947,000.00	6.2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69,947,000.00	6.29
4	企业债券	96,843,764.60	3.58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263,589,544.86	9.75
8	其他	-	-
9	合计	535,587,838.96	19.81

2.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01	中行转债	1,000,000	156,590,000.00	5.79
2	110015	石化转债	400,000	53,968,000.00	2.00
3	120215	12国开15	500,000	49,961,000.00	1.85
4	140436	14农发36	400,000	40,052,000.00	1.48
5	140443	14农发43	300,000	30,042,000.00	1.11

2.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9031	国泰证3	200,000	19,325,917.81	0.71

2.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2.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2.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投资情况说明
2.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投资股指期货。
2.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无。
2.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2.10.1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的投资政策
无。
2.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投资国债期货。
2.10.3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的投资评价
无。
2.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2.11.1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也不存在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2.11.2 本基金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2.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66,824.0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0,982,505.5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8,180,037.91
5	应收申购款	3,756,877.8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3,486,245.27

2.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01	中行转债	156,590,000.00	5.79
2	110015	石化转债	53,968,000.00	2.00
3	110023	民生转债	20,740,500.00	0.77
4	113008	重汽转债	16,237,800.00	0.60

2.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十四、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一)基金净值表现
历史各时间段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截至时间2014年12月31日)。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2004-8-24(合同生效日)至2004-12-31	0.20%	0.32%	-1.66%	0.52%	1.86%	-0.20%
2005-1-1至2005-12-31	12.75%	0.79%	3.14%	0.49%	9.61%	0.30%
2006-1-1至2006-12-31	124.82%	1.18%	48.50%	0.61%	76.32%	0.54%
2007-1-1至2007-12-31	108.00%	1.53%	80.75%	1.25%	27.25%	0.28%
2008-1-1至2008-12-31	-38.20%	1.68%	-30.84%	1.22%	-7.36%	0.46%
2009-1-1至2009-12-31	60.64%	1.37%	39.49%	1.05%	21.15%	0.32%
2010-1-1至2010-12-31	7.53%	1.18%	-7.08%	0.68%	14.61%	0.50%
2011-1-1至2011-12-31	-15.12%	1.01%	-11.14%	0.55%	-3.98%	0.46%
2012-1-1至2012-12-31	4.03%	0.83%	4.83%	0.49%	-0.82%	0.34%
2013-1-1至2013-12-31	9.94%	1.04%	-1.86%	0.61%	11.80%	0.43%
2014-1-1至2014-12-31	54.81%	0.91%	36.69%	0.69%	18.12%	0.22%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十五、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1.2%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1.2% / 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 0.25% / 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投资交易费用
(4)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7)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
上述基金费用中第(3)至(7)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支付,列入当期基金费用。
2.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资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3.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视商酌情调低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此项调整不需要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用
投资者可选择在申购本基金或赎回本基金时交纳申购费。投资者选择在申购时交纳的称为前端申购费,投资者选择在赎回时交纳的称为后端申购费。
本基金对通过直销中心申购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人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养老金客户指基本养老基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等集体性质的基础养老金账户的补充养老基金,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管理人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应在相关公告或其他规定公告前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并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其他投资人应在相关公告或其他规定公告前将养老金客户外的其他投资人与养老金客户相区分开来,以保证养老金客户的利益不受其他投资人的不利影响。
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申购费率为每笔500元。
其他投资人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申购费率如下所示:
(1)投资者选择交纳前端申购费,申购费按申购金额采用比例费率,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具体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0≤M<100万	1.2%
100万≤M<1000万	1.1%
M≥1000万	每笔1000元

(2)投资者选择交纳后端申购费,申购费按持有时间递减,申购费率见下表:

持有期限Y	后端申购费率
Y<1年	1.50%
1年≤Y<2年	1.20%
2年≤Y<3年	1.00%
3年≤Y<4年	0.80%
4年≤Y<5年	0.40%
Y≥5年	0.00

(3)本基金的申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资产。
2.赎回费用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最高不超过赎回总金额的0.5%,按持有期递减。赎回费用的75%做为本基金的注册登记费用,剩余25%留做基金资产。具体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 Y	赎回费率
Y<1年	0.50%
Y≥1年	0.25%

注:一年指365天,两年为730天,依此类推。
3.转换费用
基金转换的总费用包括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申购补差费。
转出基金赎回费 = 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按转入与转出基金之间申购费的差额计算收取,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 = max[(转入基金的申购费 -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0],即转入基金申购费减去转出基金申购费,如为负数则取0
转入金额 = 转出金额-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
转入份额 = 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其中: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转出金额-转出金额/(1+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或转入基金固定收费金额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转出金额-转出金额/(1+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或转出基金固定收费金额
注1:转入基金份额的计算结果四舍去入,保留到0.01份基金份额,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资产。
注2:本基金暂未开通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转换业务。
注3:关于转换费用的其他相关条款请详见公司网站的有关临时公告。
(三)基金的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六、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本基金的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章节	主要更新内容
三、基金管理人	更新了基金管理人相关资料。
四、基金托管人	更新了基金托管人的有关资料。
五、相关服务机构	更新了部分直销以及代销机构的有关信息。
六、基金份额发售、赎回及基金转换	修改了最低申购、赎回限额、还款期最高期限。
九、基金的投资	更新了本基金最近一期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十、基金的业绩	更新了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的投资业绩。
二十一、对基金投资人的服务	更新了低频赎回等近时间。
二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	披露了自2014年8月24日至2015年2月24日期间本基金的公告信息。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日

华安大中华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4月1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大中华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大中华升级(QDII)
基金主代码	04002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华安大中华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安大中华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5年4月10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5年4月10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5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金额(单位:元) 5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15年4月10日起暂停华安大中华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大额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在暂停大额申购及定期定额期间,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及定期定额金额应不超过50万元,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及定期定额金额超过50万元,本基金将有权拒绝。
(2)在暂停大额申购及定期定额期间,投资者提交的开户、申购、赎回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日期届时将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uaan.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10日

华安香港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4月1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香港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香港精选(QDII)
基金主代码	04001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华安香港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安香港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5年4月10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5年4月10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5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金额(单位:元) 5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15年4月10日起暂停华安香港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大额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在暂停大额申购及定期定额期间,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及定期定额金额应不超过50万元,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及定期定额金额超过50万元,本基金将有权拒绝。
(2)在暂停大额申购及定期定额期间,投资者提交的开户、申购、赎回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日期届时将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uaan.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10日

华安新丝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4月1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新丝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新丝路主题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110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4月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华安新丝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安新丝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注:日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开始正式管理本基金。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5]294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5年3月11日至2015年4月7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5年4月9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06,499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7,819,551,783.52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3,208,786.04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7,819,551,783.52
	利息转购的份额	3,208,786.04
	合计	7,822,760,569.56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31,801.65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0407%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5年4月9日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也可以通过本公司的网站(www.huaan.com.cn)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2)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将于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个月内开始办理。在确定了本基金开放申购、开放赎回的日期后,本基金管理人将于开始办理日前依照《证券投资